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 函

地址：320680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607號
承辦人：偵查佐 張惠雯
電話：03-4222032分機3816
傳真：03-4257796
電子信箱：cl3110@tyhp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中警分刑字第11301156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1812C_1130115684_ATTACH1.png、
376431812C_1130115684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分局辦理114年寒假「動感青春派對」闖關活動簡章及海報各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轉知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113年12月19日桃警少字第11301738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訊息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日期：114年1月21日(星期二)13時30分至16時30。
 - (二)活動地點：家福股份有限公司家樂福中原店(桃園市中壢區中華路二段501號，下稱家樂福中原店)1樓賣場入口。
 - (三)參加資格：本市7歲以上未滿18歲之兒童及青少年。
 - 1、青少年組：12至18歲青少年，5人一隊報名參加(最多12隊、60人)。
 - 2、兒童組：7至11歲兒童，5人一隊報名參加(最多4隊、20人，不參與青少年競賽獎金，可參與「娛樂獎金」

學輔校安室 113/12/27 09:16



121130129330 有附件

選拔)。

3、以上2項皆可單獨報名，現場組隊，符合參賽資格並全程參與活動可領取精美禮品及餐盒1份。

(四)報名方式及人數：113年1月8日(三)下午3點Beiclass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<https://www.beiclass.com/rid=294db476768c17fc9db1>(亦可在Beiclass搜尋「動感青春派對」，現場保留4隊名額(總計以100名為限)

三、活動內容：5人為一隊，青少年透過打「土耳其保齡球」、「能量傳遞」及「盲人尋答」遊戲完成指定闖關活動，並結合反毒、反詐、拒賭、反幫派及強化網路安全有獎徵答完成犯罪預防宣導互動問答。

四、競賽獎金(家樂福禮券)：

(一)青少年組：

- 1、第1名4000元1隊。
- 2、第2名 3000元1隊。
- 3、第3名 2000元1隊。
- 4、佳作(第4、5名)1000元 2隊。

(二)娛樂獎金(已獲獎者不重複入選)：

- 1、最佳搞笑獎 500元1隊。
- 2、最佳畫面獎 500元1隊。
- 3、最佳精神獎 500元1隊。

五、當日於家樂福中原店消費滿99元以上即可獲抽獎券1張，活動中不定時抽獎(抽獎禮品由家樂福中原店及社團法人桃園市願景協會提供)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元智大學、健行學

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中原大學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芭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龍岡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內定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忠福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興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元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普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富台國民小學、有得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有得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青園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山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內壢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分局偵查隊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